

歷史試題命製的基本觀念

張 元

清華大學

摘 要

課堂教學有其目標，能否達成目標需要檢測，考試是檢測的主要手段。歷史課堂教學的目標，應是帶領學生初步理解歷史知識的性質、結構與方法，而不是記憶過去發生的事件。

「歷史」一詞，原有兩層意思，一指過去發生的事件，一指對過去事件的理解與表述。課堂教學的重點是後者，而非前者，這是教師應該銘記於心的重要觀念。我們時常提及的「歷史思維」，簡單來說，就是對過去的理解；培養學生的思維能力，可以從引導學生如何理解過去的事件著手。

按照此一教學目標設計的考試，命題的重點應在測試學生的歷史思維能力，也就是檢測學生是否具有這門課程提供的思考能力。本文以 98、99 年大學入學指定考試歷史考科某些考察考生思考能力的試題為例，逐題作一簡述，並特別著力於對「閱讀」式試題的分析。最後，筆者提出設計此類思考型試題的具體建議，也命製若干例題，以供讀者參考。

關鍵詞：歷史科評量、歷史教學、試題分析、歷史思維能力、歷史指考